

证券代码：001205
债券代码：127099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公告编号：2024-134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盛航转债” 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自 2024 年 8 月 2 日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经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16.24 元/股）的情形，已触发“盛航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344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7,4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 6 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4,000.0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 74,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盛航转债”，债券代码“127099”。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

转换公司债券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盛航转债”转股期间为 2024 年 6 月 12 日至 2029 年 12 月 5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19.15 元/股。

(二) 可转换公司债券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2024 年 2 月转股价格不向下修正

自 2024 年 1 月 8 日至 2024 年 2 月 2 日,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16.28 元/股的情形,已触发“盛航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同时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即 2024 年 2 月 2 日至 2024 年 8 月 1 日),如再次触发“盛航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的期间从 2024 年 8 月 2 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盛航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盛航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3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不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2、2024 年 6 月转股价格调整

2024 年 6 月 4 日,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盛航转债”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前转股价格为 19.15 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19.0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 4 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28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3、2024 年 7 月转股价格调整

2024 年 7 月 23 日,鉴于公司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说明书》关于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约定,“盛航转债”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调整

前转股价格为 19.03 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19.1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7 月 25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25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盛航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一）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提议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自 2024 年 8 月 2 日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

已经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16.24 元/股）的情形，已触发“盛航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为支持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董事会提议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高于调整前“盛航转债”的转股价格（即 19.11 元/股），则“盛航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为确保本次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约定，全权办理本次向下修正“盛航转债”转股价格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盛航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募集说明书》全文。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3 日